述职述廉述学报告

人事处职称科 安子强

自2015年12月，担任人事处职称科副科长以来，我始终以党员、干部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，坚持原则、服从领导、脚踏实地、埋头苦干，认真履行岗位职责，较好地完成了领导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。根据《新乡学院科技干部任期综合考核工作方案》的要求，现将我的履职、廉洁自律和学习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思想方面

认真学习“习近平系列讲话精神”、十九大报告精神以及各项党政法规，深刻领会其科学内涵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精髓。通过集中学习和平时学习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，提升了思想修养和道德情操。树立核心意识，看齐意识，工作中，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服从处长、主管处长指挥，工作积极主动，勤奋努力，尽职尽责，任劳任怨。

二、工作方面

工作上，热爱自己的工作岗位，严格以新党章要求自己，在思想上对党保持忠诚，在行动上保持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。由于职称工作关乎到教职工的利益，也是社会和学校舆论关注的焦点，工作具有复杂性、特殊性，时刻把教职工的利益放在心上，努力为教职工服好务，多做实事；时刻要用心、耐心、细心地去做每一件事；时刻以饱满的工作热情投入到工作之中，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积极履行岗位职责，经常牺牲休息时间，加班加点完成工作任务，努力塑造人事工作者的良好形象。

（一）业务学习

作为职称工作新人，任职期间，认真学习业务知识,深入领会上级下达的有关文件精神并按此精神准确地执行。在学习方法上做到在重点中找重点，抓住重点，并结合自己在公文写作及公文处理、沟通协调方面存在哪些不足之处，有针对性地进行学习，不断提高自己的业务工作能力。经过努力，自己的业务能力进一步加强，现在能够胜任领导交给的相关工作任务。

（二）组织职称评审工作

2016年职称评审采取了匿名评审、重客观评价；专兼划分、重一线教师；代表性评价，重学术水平；同等条件优先，重突出贡献；标注参评次数，重人文关怀。2016年申报高中级职称的186人中，共推荐评聘出55人，其中正高7人、副高25人（含副教授考核认定1人）、中级20人（含人事代理2人）、转评讲师和实验师3人。2017年职称工作在在上年度改革经验的基础上，进行了改革和探索，注重完善制度保障、两方案一条件一办法；注重强化组织保障、三机构两推荐一评审；注重坚持分类评价、三种类型各有侧重；注重规范评审程序、确保结果公开公正。2017年申报高中级职称的188人中，共推荐评聘出55人，其中正高12人、副高36人（含人事代理1人）、中级64人（含人事代理13人、校内编制1人）、转评讲师1人。

尤其是2017年，认真落实“放管服”意见，积极推进职称改革。2017年教育部、省教育厅、人社厅等部门在一年内下发的多个职称文件，每接到一个新的职称文件，我们都够能做到迅速反应，抓紧时间组织校内有关部门多层次、多维度、多轮次进行学习讨论，领会文件精神，分析学校实际情况，修订了我校职称评审文件及量化积分办法。

首次制定新乡学院教师系列职称评审条件，首次组建新乡学院高校教师高级自主评审委员会，首次开展高级职称自主评审，首次聘用校外专家参与我校高级职称评审工作，首次由学校统一组织进行教授论文外审。面对职称改革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、新问题，在校党委和行政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处领导的认真指导下，在科室同事们的帮助下，人事处齐心协力，攻坚克难，分类解决，确保我校首次职称自主评审权能够接得住，接得稳，用得好。

（三）数据采集工作

2015年以来开展了教育部教学基本状态数据采集填报工作，本人具体负责有关人事方面的数据普查任务。数据普查涉及面广，要求高，在同事们的大力配合下，近三年较好地完成了本科教学数据的统计。尤其是2016年全国教师管理系统信息的采集、录入与上报工作任务，全国教师管理系统共采集与录入1654名全校教师的个人基本信息、学习经历、教育教学、岗位聘任等13000余条项目。

四、廉洁自律，警钟长鸣

平时注意修身自律，慎独自重，正派做人，廉洁奉公，立德树人，与人为善。工作中干净干事，甘当执行的表率。在职称评审工作中做到严守职称工作纪律，自觉接受校纪委和教职工的监督，严审参评人的学历、资历及业绩成果等参评材料，严格按照职称文件要求和工作程序办事，执行“谁审核，谁签名；谁签名，谁负责”的管理责任制。在职称工作中要求自己做到：不为申报人员游说、拉票，不接受申报人员及所在单位的宴请和礼品、礼金，不回复申报人员及其所在单位发送的有关信息等。严格保守工作秘密，做到“不该问的不问，不该说的不说”。

四、缺点不足

一是政治理论水平有待提升。在日常工作中，只顾忙于应对日常事务，只注重人事政策法规等业务理论的学习，而对政治理论学习投入较少，理论水平有待提高。二是需要加强职称政策学习。由于职称工作涉及教职工的切身利益，在把握新政策的同时，还需学习老文件。三是需要加强细节管理。职称自主评审等工作还需要在内涵质量上进一步改进。四是对各项工作的预研究不够，缺乏工作的前置性，工作计划性有待提高，还需要在工作实践中加强历练。